

拟批准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情况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单位	环境影响评价机构	项目概况	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
1	年产三万吨砂石加工项目	万源市竹峪镇包台村王家营组	万源市国禄砂石有限公司	四川兴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项目不进行矿石的开采，仅对矿石来料进行加工，项目原材料为建筑石料用灰岩，来源于万源市龙马硅铁厂，该矿厂具有国家颁发的采矿许可证，原料合法，该矿山开采期限到 2021 年，超过该矿山开采期限，本项目建设单位必须找到合法矿石来源，否则应关闭。本项目占地约 1827.24m²，新建砂石生产线 1 条，产品有细砂（粒度 5-8mm）、米石（粒度 8-10mm）、13 石（粒度 10-13mm）和 20 石（粒度 20-24mm）四类。本项目环保设施总投资为 73 万元，占项目建设总投资的 12.2%。	施工期：1、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加强洒水作业，减小场地平整施工作业扬尘的产生。运送易产生扬尘的物料采取密闭运输；汽车在含尘路面行驶时，采取限速行驶；减少露天堆放、减少裸露地面、保证堆场表面和裸露地面一定的含水率，尤其是有风、干燥时节，洒水抑尘措施。2、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，不外排。3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使用，不外排。4、生产固废外售废品回收公司；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。 营运期：1、破碎粉尘：在破碎机进料口、出料口均设置水喷淋除尘设施，并在破碎机进料、出料口设置防尘罩，减少粉尘逸散；堆场粉尘：堆场必须硬化，原料及产品需覆盖防尘苫布，适时洒水；汽车扬尘：硬化厂区道路，清扫地面，保持地面清洁，适时洒水，清洗、冲洗汽车运输道路；食堂油烟：采用家用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。2、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；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使用，不外排。3、污泥晾干后运至竹峪镇包台村王家营组（后河坝）进行堆放；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。4、禁止运输车辆夜间运输。